

昔者，仲尼與於蜡賓<sup>1</sup>，事畢，出遊於觀<sup>2</sup>之上，喟<sup>3</sup>然而歎。仲尼之歎，蓋歎魯也<sup>4</sup>。言偃<sup>5</sup>在側，曰：「君子何歎？」

孔子曰：「大道之行也<sup>6</sup>，與三代之英<sup>7</sup>，丘未之逮也<sup>8</sup>，而  
有志焉<sup>9</sup>。大道之行也，天下為公<sup>10</sup>：選賢與能<sup>11</sup>，講信修睦<sup>12</sup>。故人不獨親其親，不獨子其子<sup>13</sup>；使老有所終，壯有所用，幼有所長，矜、寡、孤、獨<sup>14</sup>、廢、疾者皆有所養；男有分<sup>15</sup>，女有歸<sup>16</sup>。貨，惡其棄於地也<sup>17</sup>，不必藏於己<sup>18</sup>；力，惡其不出於身也<sup>19</sup>，不必為己。是故謀閉而不興<sup>20</sup>，盜竊亂賊而不作<sup>21</sup>，故外戶而不閉<sup>22</sup>。是謂『大同<sup>23</sup>』。」

「今大道既隱<sup>24</sup>，天下為家；各親其親，各子其子；貨力為己；大人世及以為禮<sup>25</sup>；城郭溝池以為固<sup>26</sup>；禮義以為紀<sup>27</sup>——以正君臣<sup>28</sup>，以篤父子<sup>29</sup>，以睦兄弟，以和夫婦<sup>30</sup>；以設制度，以立田里<sup>31</sup>；以賢勇知<sup>32</sup>，以功為己<sup>33</sup>。故謀用是作<sup>34</sup>，而兵由此起<sup>35</sup>。禹、湯、文、武、成王、周公<sup>36</sup>，由此其選也<sup>37</sup>。此六君子者，未有不謹<sup>38</sup>於禮者也。以著其義<sup>39</sup>，以考其信<sup>40</sup>，著有過<sup>41</sup>，刑仁講讓<sup>42</sup>，示民有常<sup>43</sup>。如有不由此者<sup>44</sup>，在執者去<sup>45</sup>，眾以為殃<sup>46</sup>。是謂『小康<sup>47</sup>』。」

## 一、作者簡介

《大同與小康》一文出自《禮記·禮運》。《禮記》選編了東周後期至秦漢百餘年間儒者講禮的文章，主要內容是對禮制、禮儀的記載和論述，是了解秦漢之前社會制度、文物典章、道德規範、風俗民情的重要典籍。《禮記》一書不是出於一人之手，作者多已不可考，大抵是孔子門徒及其後學所傳之講禮文章結集，部分傳自先秦，部分出自漢儒之手。漢戴德所傳之《禮》共八十五篇，稱為《大戴禮記》；其姪戴聖所傳之《禮》共四十

九篇，稱為《小戴禮記》；而後者較受後人注重，亦即今本《禮記》。《禮記》與《周禮》、《儀禮》合稱「三禮」。後世將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、《中庸》和《大學》合稱四書，《中庸》和《大學》就是出自《禮記》。

## 二、背景資料

《禮記》到唐代被列為儒家九經之一，至宋代列為十三經之一，成為士子們必讀之書。其主要注本為漢鄭玄注、唐孔穎達注疏之《禮記正義》。本文節錄自《禮記》的《禮運》篇，而《禮運》是《禮記》之第九篇。「禮」在儒家學說中，內涵兼含個人的生活禮節及國家之典章制度，而「禮」會因應時代環境的改變而有不同的「運行」方式，故稱「禮運」。《大同與小康》之標題為《禮記》原書所無，後人為了稱述之方便，就以此作為《禮運》第一章之篇名。本文記述孔子對「大同」以及「小康」兩種社會的看法。

## 三、注釋

1. 仲尼與於蜡賓：孔子當時仕於魯，以陪祭者的身份，參與魯國年終蜡祭大典。仲尼：孔子名丘，字仲尼。與：參加。㊦[預]，[jju6]；㊧[yù]。蜡：古時年終舉行的祭祀叫「蜡」。㊦[乍]，[zaa3]；㊧[zhà]。賓：陪祭者。
2. 出遊於觀：出遊到宮門外兩旁的樓台上。觀：宮門外兩旁的樓台。㊦[貫]，[gun3]；㊧[guàn]。
3. 喟：歎息聲。㊦[委]，[wai2]，亦讀作[胃]，[wai6]；㊧[kuì]。
4. 蓋歎魯也：歎息魯國。意謂魯國處於「據亂」之世，古禮已喪。按：「喟然而歎，蓋歎魯也」二句為《孔子家語》所無，可能是後人將旁注誤作正文，預先解釋孔子之歎息是為魯國而發。蓋：用來連接上段或上一句，表示原因。
5. 言偃：孔子學生，姓言名偃，字子游，春秋時吳國人，在魯國做過武城宰。
6. 大道之行也：大道實行的時候。
7. 三代：夏、商、周三代。英：英明賢能之君。
8. 丘：孔子名丘，故自稱「丘」。有說為了避諱應讀作「某」。逮：及，這裏是趕上的意思。
9. 而有志焉：而看到古書上有一些記載。志：通「誌」，記載；一說解作「志向」，整句就解成「而有這樣的志向」。
10. 天下為公：天下是天下人所公有的。
11. 選賢與能：選舉賢德能幹的人出來辦事。與：通「舉」。
12. 講信修睦：講究信用，促進人與人之間的和睦關係。
13. 不獨親其親，不獨子其子：第一個「親」字和第一個「子」字都是動

詞。意思是人們不只是親愛自己的父母，不只是愛護自己的子女。

14. 矜：通「鰥」，老而無妻。㊦[關]，[gwaan1]；㊦[guān]。寡：老而無夫。孤：幼而無父。獨：老而無子。
15. 分：職份、工作。㊦[份]，[fan6]；㊦[fèn]。
16. 歸：出嫁，這裏指歸宿。
17. 貨，惡其棄於地也：人們不喜歡將貨財拋棄在地上（而未能加以利用）。貨：財物、物產資源。惡：厭惡。㊦[污之陰去聲]，[wu3]；㊦[wù]。
18. 不必藏於己：不必私藏到自己家裏。
19. 力，惡其不出於身也：指討厭不勞而獲。
20. 謀：圖謀、陰謀。興：興起、發生。
21. 作：發生。
22. 故外戶而不閉：因此大門可以不緊閉。
23. 大同：儒家之理想社會。
24. 今大道既隱：現在大道已經隱沒了。
25. 大人世及以為禮：天子、諸侯之位世襲而成為制度。大人：指天子、諸侯。世及：世襲。禮：典章制度。
26. 城郭溝池以為固：指築起城牆、挖掘壕溝來保衛自己的領土。城：內城。郭：外城。溝池：護城河。固：堅固的防禦工事。
27. 禮義以為紀：禮法、義理，被作為治國的準則。紀：法則、綱紀。
28. 以正君臣：使君臣關係各符名份。
29. 以篤父子：使父子關係親厚。篤：使之親厚。
30. 以和夫婦：使夫婦關係和諧。
31. 以立田里：建立土地區分劃分的制度。
32. 以賢勇知：推重有勇有謀的人。賢：尊崇、推重，作動詞用。知：通「智」，智謀。
33. 以功為己：為自己建功作事。功：立功，作動詞用。
34. 故謀用是作：所以陰謀詭計由此產生。用：由。是：此。作：興起、發生。
35. 而兵由此起：而戰爭也由此而興起。兵：兵戈、戰事。
36. 禹、湯、文、武、成王、周公：夏禹、商湯、周文王、周武王、周成王、周公旦。
37. 由此其選也：因此成為三代中傑出的人物。選：人選。
38. 謹：嚴守、謹守。
39. 以著其義：用「禮」來表彰他們（人民）做對了的事情。著：明。㊦[注]，[zyu3]；㊦[zhù]。義：合宜。
40. 以考其信：用「禮」來考核他們（人民）的誠信。考：考核。信：誠實。
41. 著有過：用「禮」來明白指出他們（人民）的過失。

42. 刑仁講讓：標榜仁愛，講求謙讓。刑：通「型」，作動詞用，解作「以……為典範」。講：講求。讓：禮讓、謙讓。
43. 示民有常：向人民昭示恆常（須遵守）的行為標準。常：常規。
44. 如有不由此者：如果有人不依照這些原則的話。由：順從、遵從。
45. 在執者去：有權位的人也要罷黜。執：通「勢」，指權位、高職。去：罷免、去職。
46. 眾以為殃：大家都把他視作禍根。殃：禍害。
47. 小康：小安，這是相對「大同」而言。

#### 四、賞析重點

本文借孔子與言偃的對話，界定夏、商、周三代的時期為「小康」社會，夏以前的古代為「大同」世界，以表達作者對儒家整體政治社會最高理想的嚮往。

全文可分為三部分，開首至「而有志焉」為第一部分，講述孔子作為賓客參與魯國蜡祭後歎息不已，而弟子子游在身邊問其所歎之由，孔子答是因為想到大道行於世上，以及夏、商、周年代的政治制度而歎息。第二部分由「大道之行也，天下為公」至「是謂大同」，記孔子闡述自己對大同社會的看法。第三部分自「今大道既隱」至文末，講述孔子對小康社會的看法。

春秋戰國時代，社會劇變，儒家提出「大同」的概念，表達了最理想的社會形態；然而大同社會難於真正實現，故退而求其次，期望能建立小康社會。

當大道得以施行的時候，天下由眾人所共同擁有，大家推舉賢能的人擔任領袖。人與人之間講究信用，和諧共處。人們不只親愛自己的父母及兒女，而且博愛他人，使老人家能安享晚年、壯年人可各盡所能、幼年人得到良好教養；鰥夫、寡婦、孤兒、沒有子女的長者、殘疾和患病的人都得到照顧；男的有工作，女的有好歸宿。此外，社會上可做到物資共享，人們不把資源拋棄或浪費，又不會據為己有；大家都討厭不勞而獲，也不會只為了自己的利益而努力。因此，種種自私計謀都不會出現，盜竊、搶劫、作亂的行為都不會發生，家中的大門只是掩上而不用緊閉。這就是「大同」社會。

當大道再無法施行，天下就成為一家一姓的天下。百姓只照顧自己的父母及兒女，並為了自己能獲取貨物財寶而努力。王侯傳位給自己的子弟，推行世襲制度；劃定疆界，各自築起城牆、挖掘壕溝來保衛自己的領土；以禮義作為君臣、父子、兄弟和夫婦間的綱紀，並設立各種制度；推重有勇有謀的人，為自己建功作事。由於人們只重視個人利益，陰謀詭計

因此產生，戰爭亦因而興起。以此之故，賢君運用禮制治國，凡事依禮而行，使人民知道對錯的標準；又標舉仁愛，講求謙讓，向百姓昭示要遵守的禮義常規。只要有不依禮而行的，即使是有權位的人也會被罷黜，因為民眾會把他視作禍患。這就是「小康」社會。

本文結構清晰。第一部分可視作全文的引子，第二部分專談大同社會，第三部分專論小康社會。大同社會中能做的，往往在小康社會中未能企及，通過對比，使兩者的分別明晰。

本文多用對偶，如「選賢與能，講信修睦」，「男有分，女有歸」，「各親其親，各子其子」，「以著其義，以考其信」；亦多用排比，如「使老有所終，壯有所用，幼有所長，矜、寡、孤、獨、廢、疾者皆有所養」，「大人世及以為禮；城郭溝池以為固；禮義以為紀」。運用不同的句式，能使文章讀起來更有節奏感。